

西安航空学院文件

西航院字〔2019〕84号

关于印发《西安航空学院 学生奖励激励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西安航空学院学生奖励激励办法》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西安航空学院学生奖励激励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育优良校风学风，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评选条件及原则

第二条 被奖励的学生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三）诚实守信，求真力行，道德品质优良；

（四）奋发向上，刻苦学习，参评学年的必修课和综合素质测评成绩优良，某些单项奖可适当放宽；

（五）坚持体育锻炼，体质健康测试达标；

（六）在学校校风学风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七）具有健康的劳动观念、劳动态度和劳动习惯；

（八）取得学校阅读学分或年图书借阅量不低于10册。

第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具备申请当学年参评资格：

（一）参评学年受到违纪处分或违纪处分尚未解除的；

（二）未按规定缴纳学费及有关费用，履行相应义务的；

(三) 其他经学校认定不能参评的。

第四条 奖项评定应坚持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充分发挥育人导向功能。

第五条 奖学金按照“覆盖面广、高额不兼”的原则发放。

第三章 评选机构

第六条 学校成立学生奖励激励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副组长由主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成员包括学生工作部(处)、党委宣传部、教务处、财务处、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校团委、后勤保障处、图书馆、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等单位负责人以及各二级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领导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工作部(处)。

第七条 各二级学院设立学生奖励激励评审小组(以下简称“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由各二级学院主管学生和教学工作的领导、学生管理科科长、辅导员、班主任、学生代表等组成。

第四章 奖项设置及名额

第八条 奖励设置

(一) 个人综合奖

1. “奋飞”校长特别奖
2. 优秀学生
3. 优秀毕业生

4. 优秀学生干部

5. 优秀舍长

（二）个人单项奖

1. 求真求是之星

2. 劳动实践之星

3. 阳光文体之星

4. 团结进取之星

5. 创新创业之星

6. 特殊贡献之星

（三）集体奖

1. 班级引领奖

2. 百佳文明宿舍奖

3. 最具影响力学生团队奖

第九条 奖励标准条件及比例

特等奖学金 5000 元，一等奖学金 1200 元，二等（单项）奖学金 800 元，三等奖学金 500 元。

（一）个人奖

1. 综合奖

（1）“奋飞”校长特别奖

“奋飞”校长特别奖表彰在德、智、体、美、劳方面全面发展，综合表现特别优异，能秉承“德能日新、刚健有为”的校训，践行“立德树人 航空报国 激情进取 志在超越”的学校

精神，且在某个领域具有突出事迹，能起到“思想争先、学业争优、行为争范”的典型引领作用，能为全校学生树立学习标兵。

奖金：特等奖学金；名额：全校不超过 5 名。

（2）优秀学生

表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课程成绩（公共选修课除外）和综合素质测评成绩优秀，具有示范作用的学生。

奖金：一等奖学金；比例：学生总数的 2.5%。

奖金：二等奖学金；比例：学生总数的 4%。

奖金：三等奖学金；比例：学生总数的 6%。

（3）优秀毕业生

①表彰在校期间至少有一学年获得“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及以上奖励，其他学年均获得“优秀学生二等奖学金”及以上奖励的毕业生；

②表彰在校期间每学年均获得“三等奖学金（单项奖学金）”及以上奖励且考取硕士研究生的毕业生；

③表彰学业成绩优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援藏援疆，参军入伍，“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到边远地区、艰苦行业就业的毕业生；

④表彰学业成绩优良，在校期间获得过至少一次“优秀学生干部”奖励，在创建优良校风学风等方面做出较大贡献，有典型事迹的毕业生，比例不超过毕业生总数的 5%。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不限。

（4）优秀学生干部

表彰担任校、院、班等学生干部至少满一年，在组织建设、学生管理、校园文化、劳动实践等工作中开拓进取、处事公正、表现突出的学生干部。

奖金：三等奖学金；比例：学生总数的 1%。

（5）优秀舍长

表彰在文明宿舍创建过程中组织管理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学业成绩优良，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的学生宿舍舍长。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不超过 50 名。

2. 单项奖

表彰在德、智、体、美、劳等某一方面具有突出成绩，综合素质测评成绩良好，参评时无不及格课程的学生。

（1）求真求是之星

表彰能主动学习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能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易班”和“两微一端”等线上平台传播正能量，讲好中国故事、西航故事以及身边榜样故事的学生。

奖金：单项奖学金；名额：不超过 10 名。

（2）劳动实践之星

表彰能自觉践行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志愿服务精神，在

生产劳动、公益劳动、公共服务、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方面具有先进事迹的学生。

奖金：单项奖学金；名额：不超过10名。

（3）阳光文体之星

表彰在竞技体育、文化艺术、心理健康等活动中有突出表现，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类比赛获前三名或三等奖以上的学生。

奖金：单项奖学金；名额：不超过10名。

（4）团结进取之星

①表彰在最近两学年中学习成绩排名显著进步的学生；

②表彰在学业帮扶等学风建设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帮助其他同学共同进步的学生；

③表彰积极参与学校民族团结教育，品学兼优的少数民族学生。

奖金：单项奖学金；名额：不超过10名。

（5）创新创业之星

表彰在科技创新、发明创造、创业实践等活动中取得优异成果的学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参加评选：

①在学术期刊发表论文或知名校外媒体（传统媒体和网络媒体均可）以西安航空学院身份发表署名文章（排名第一）；

②取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排名前二）；

③作为负责人成功申请并完成校级以上大创项目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教师科研项目；

④参加创新创业竞赛，获得过省级（含）以上的表彰；

⑤在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中取得过较好成绩，有一定社会影响力；

⑥成功创办技术型企业并实现年盈利。

奖励：授予荣誉；名额：不超过40名。

（6）特殊贡献之星

①表彰参军服役期满返校继续修读学业且表现优异，为国防事业做出较大贡献的学生；

②表彰道德品质优秀，在见义勇为、孝老爱亲、拾金不昧、帮弱助残、抢险救灾等方面有突出先进事迹的学生；

③表彰在某领域取得重大成绩、受到重大表彰或产生重大积极社会影响，能激励广大学生或在学生群体中起到示范作用的学生。

单项奖学金；名额：不超过10名。

（二）集体奖

1. 班级引领奖

表彰班干部作用发挥好、班级风气好、制度建设好、活动开展好、业绩突出、文明守纪的班集体。班级成员课程考核成绩、外语与计算机等级考试合格率在本学院或同年级中名列前茅，任课教师评价较好。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的班集体优先考虑。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班级总数的8%。

2. 百佳文明宿舍

（1）文明宿舍

表彰管理规范有序、环境整洁、团结友爱、文明守纪、安全无虞、业绩突出的学生宿舍。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60间。

（2）文明标兵宿舍

表彰符合“文明宿舍”评比条件且宿舍环境卫生成绩在本学院名列前茅，宿舍成员学业成绩良好率75%及以上的学生宿舍。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20间。

（3）学风标兵宿舍

表彰符合“文明宿舍”评比条件且宿舍成员课程考核无不及格记录，学业成绩（公共选修课除外）良好率100%的学生宿舍。

奖励：颁发奖品；名额：20间。

4. 最具影响力学生团队

表彰在学生党建、理论宣传、技能竞赛、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创新创业等方面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事迹典型、成绩显著，在校内具有积极影响和示范引领作用的学生团队和社团组织等。

奖励：授予荣誉；名额不限。

第十条 评奖时间

（一）每年的9—11月为各奖项评选时间，评选学年从上一年的9月1日起至当年的8月31日止（其中十佳文明宿舍、优秀毕业生奖的评选时间为每年5—7月）。

(二)以学生在所评选学年是否取得对应的评选条件为依据,且申请人单位表述为西安航空学院。

(三)参评学年转学院、转专业的学生在原学院、原专业参评。

第五章 评选程序及时间

第十一条 评审程序

(一)个人奖由学生本人,集体奖由学生集体向所在二级学院申请。二级学院评审小组进行初评,各评审小组可根据本办法和本单位实际制定评选工作细则。初评结果在各二级学院内公示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推荐报送学生工作部(处)审核。

(二)各奖项采取以下评选方式

1. “评选条件+二级学院评议”方式

优秀学生、优秀毕业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舍长等奖项,各二级学院根据本办法中的评选条件进行评选并经过二级学院评审小组评议后将结果报送学生工作部(处)审核。

2. “推荐+答辩+评议”方式

“奋飞”校长特别奖的评选,由各二级学院评审小组根据本办法推荐候选人,学生工作部(处)组织开展候选人综合答辩,领导小组根据推荐情况和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议确定最终人选。

3. 单项奖评选

各单项奖、百佳文明宿舍、班级引领奖、最具影响力学生团队由学生或团队申请,各二级学院评审小组推荐,学生工作部

(处)组织有关部门开展评议、组织网上测评等方式综合确定。

(三)各类奖项评比结果由学生工作部(处)在全校范围内公示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提请领导小组审批。

第十二条 学生个人或集体对各项表彰奖励初评结果有异议者,可在初评结果公布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书面异议,各二级学院应在接到书面异议后2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如学生对所在二级学院答复仍有异议,可在收到答复后2个工作日内向学生工作部(处)提起书面申诉。学生工作部(处)接到书面申诉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并对有关材料进行审核后提出处理意见,提请领导小组审定。领导小组的意见为最终处理意见。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中未涉及的学生奖励和表彰项目,参照相关条款执行。

第十四条 奖学金发放

优秀学生一、二、三等奖、优秀学生干部、单项奖各奖项之间均不可兼得。

第十五条 学校接受社会组织、团体和个人捐助资金奖励优秀学生,并相互协商确定奖励方案。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处)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西安航空学院学生奖励办法》同时废止。

- 附件：
1. 西安航空学院个人综合奖申请表
 2. 西安航空学院个人单项奖申请表
 3. 西安航空学院班级引领奖申请表
 4. 西安航空学院最具影响力团队申请表
 5. 西安航空学院百佳文明宿舍申请表

附件 1

西安航空学院（20__—20__学年）个人综合奖申请表

学院：

班级：

学号：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入学时间	
	专业		学制		联系电话	
申请奖项	<input type="checkbox"/> “奋飞”校长特别奖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学生干部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舍长					
学习情况	必修课_____门，其中及格以上_____门				上半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学年综合素质测评成绩：				下半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综合素质测评排名：____/____（名次/总人数）				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学年主要获奖情况	日期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申请理由 (200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名(手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理由</p>	<p>推荐人（班主任或辅导员）签名：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p>	<p>（学生处代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交学生处，学生处审核后返还一份留学院保存；第一页除申请人签名外全部打印，第二页手写；不得随意更改表格。

附件 2

西安航空学院（20__—20__学年）个人单项奖申请表

学院：

班级：

学号：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入学时间	
	专业		学制		联系电话	
申请奖项	<input type="checkbox"/> 求真求是之星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实践之星 <input type="checkbox"/> 阳光文体之星 <input type="checkbox"/> 团结进取之星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创业之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贡献之星					
学习情况	必修课_____门，其中及格以上_____门				上半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学年综合素质测评成绩：				下半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综合素质测评排名：____/____（名次/总人数）				学年学习成绩平均分：	
学年主要获奖情况	日期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申请理由 (200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名(手签)：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p>					

<p>推荐理由</p>	<p>推荐人（班主任或辅导员）签名：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p>	<p>（学生处代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交学生处，学生处审核后返还一份留学院保存；第一页除申请人签名外全部打印，第二页手写；不得随意更改表格。

附件 3

西安航空学院（20__—20__学年）班级引领奖申请表

基本情况	学院		班级		年级	
	专业		层次		班级人数	
	班长		班主任		辅导员	
班级 学年 违纪 情况						
班级 学年 主要 获奖 情况						
班级 学年 学习 情况	学生学年学习成绩优良率：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优良率：					
班级 申请 理由 (200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班长签名(手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推荐人（辅导员或班主任）签名：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生工作处代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交学生处，学生处审核后返还一份留学院保存；第一页除班长签名外全部打印，第二页手写；不得随意更改表格。

附件 4

西安航空学院(20__—20__学年)最具影响力团队申请表

团队名称			团队人数		指导老师	
团队主要成员	姓名	学院	班级	姓名	学院	班级
队长情况	学院		班级		年级	
	专业		层次		班级人数	
团队简介						
主要事迹						

指导老师 推荐理由 (200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手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院 (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校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生工作处代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交学生处，学生处审核后返还一份留学院保存；第一页除班长签名外全部打印，第二页手写；不得随意更改表格

附件 5

西安航空学院（20__—20__学年）百佳文明宿舍申请表

基本情况	学院		宿舍		年 级	
	专 业		层 次		宿舍人数	
	舍 长		班主任		辅导员	
申请 奖项	<input type="checkbox"/> 文明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文明标兵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学风标兵宿舍					
宿舍 学年 主要 获奖 情况						
宿舍 学年 卫生 学习 情况	宿舍学年卫生合格率：					
	舍员学年学习成绩优良率：					
	舍员综合素质测评成绩优良率：					
宿舍 申请 理由 (200字)	<p style="text-align: right;">舍长签名(手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理由</p>	<p>推荐人（辅导员或班主任）签名：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p>	<p>（学生工作处代章） 年 月 日</p>

抄送：校领导。

西安航空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7月12日印发
